

上饶市农业农村局(函)

饶农议字〔2023〕52号

分类：A类

关于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52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姚文远代表：

您在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提出的《关于促进现代农业发展的建议》（第52号）收悉。根据市政府办公室要求，该建议由市农业农村局主办。我们高度重视，在办理过程中通过电话方式与您进行了积极沟通。现根据市农业农村局承办情况向您答复如下：

一、关于采取补贴政策支持规模农业生产企业发展。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经济作物高质量发展项目实施方案（赣农规计字〔2022〕2号）文件精神》，印发了《上饶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上饶市经济作物高质量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推进茶叶、果业、食用菌、中药材等优势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提升改造马家柚标准化基地，按每亩300元择优立项补贴。支持新建标准化生态茶园和改造提升标准化生态茶园，新建标准化生态茶园按每亩600元，改造提升标准化生态茶园按每亩300元，择优立项补贴。

二、关于培育农业优势产业。上饶市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央农村工作会议部署，统筹推动全市农业产业现代化健康发展，为全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印发了《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饶市农业九大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围绕打造稻米、油料、水果、蔬菜、畜牧、水产、茶叶、农旅休闲和中药材主导和特色产业链农业发展布局，以全面实施乡村振兴发展战略为抓手，大力发展乡村产业，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积极扶持农业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引进培育鄱阳湖米业、山东鲁花、正稀茗茶等一批领军企业，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呈现良好发展态势，目前，全市规模以上龙头企业1052家，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10家，省级龙头企业136家，市级龙头企业312家。省级以上龙头企业通过“企业-基地-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等模式带动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构建了龙头企业、新型经营主体和农户分工明确的“雁阵”体系，形成了培育一个企业、壮大一个产业、致富一方农民的格局。

三、关于鼓励耕地流转集聚。据统计，全市耕地面积519.37万亩，农村土地流转面积307.14万亩，流转率59.14%。土地流转主要呈现四个显著特点：**一是**流转形式多样。具体有转包、转让、出租、委托经营、股份合作等流转形式，发挥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作用，村集体经济组织出面帮助转出户流转，便利了流转的时间成本，降低了流转的风险。据统计，全市有13个村实现了整村流转。**二是**经营范围多

样。土地流转经营范围已从二轮承包之初以种植粮食为主，逐步扩大到水产养殖、花卉苗木、畜禽养殖、现代农业（包含休闲观光农业）示范区等。政府出台出台奖补政策，引导农民流转土地，比如玉山县给流转的农户每亩 30 元的奖补政策。三是经营主体多样。有农业龙头企业、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工商企业主、外商、科技人员及种粮承包大户等。鼓励农民签订流转合同，降低流转风险，提高流转履约率，特别是大宗耕地流转，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是乡政府都会督促流转的双方签订合同。四是流转效益显现。通过土地使用权的流转，全市实现了土地利用的合理配置，涌现了大量的农业专业种养大户，进一步增强了农业经营主体的市场竞争力，提升了土地集约化经营和农业的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水平。大力发展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流转指明了去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流转农户的耕地，不但付给租金，还雇佣当地农民进场务工，增加了农民的收入。

四、关于加强农业机械化推广。上饶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1.4%，农业生产过程已经基本实现农业机械对人畜力的替代。一是依据《农业机械化促进法》，2004 年开始，我国开始试点农业购置补贴。历经近二十年的实践和完善，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已经是目前对象最普惠、实施最规范、方式最便民的惠民政策之一。目前江西省执行的《2021-2023 年全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都是可以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对象，对所有对象一视同仁，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在坚持

普惠平等的前提下，对于农业生产企业购置农机的数量还是有所放宽：在同一个实施年度内，个人购买同一品目机具原则上不超过 5 台；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买同一品目机具，原则上不超过 15 台；超过上述规定台数的，由县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审定。二是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支持农机创新产品列入中央财政补贴范围，为农机新产品推广应用开通绿色通道。积极开展农机专项鉴定，加快农机创新产品获得农机试验鉴定证书进程，并按规定纳入补贴范围。组织实施中央财政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对尚不能开展农机试验鉴定的新型农机产品和不适宜鉴定的成套设备装备等给予支持，重点补贴建设标准成熟的烘干机配套设施、水稻育秧成套设施装备、温室大棚骨架、标准化猪舍钢结构、智能养殖（含渔业）设备、果菜茶初加工成套设备、蜜蜂养殖及蜂产品初加工成套设施装备。

五、关于注重农产品的销售。推进农产品销售，对带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具有重要意义，创造性开展形式多样的农产品产销对接宣传活动，切实提升农产品营销能力，助推乡村产业发展，助力群众增收致富。一是在品牌创建创评方面，全市共创建“赣鄱正品”22 个，绿色食品 222 个，有机食品 253 个，农产品地理标志 29 个。万年贡米、广丰马家柚、横峰葛、鄱阳湖虾蟹、婺源绿茶等“饶字号”品牌享誉全国，目前万年贡米品牌价值达 96 亿元、婺源绿茶区域公用品牌价值达 54.18 亿元、马家柚品牌价值达 18.76 亿元。已创评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品牌 504 个。在举办“上上之选·饶有风味”系列主题优质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的同

时，精选推送了玉山香榧、万年贡米、德兴覆盆子参与央视广告和省农业农村厅“1+N”渠道宣传，进一步提高了上饶农业品牌市场知名度。二是农产品推广方面，开展了以“上上之选·饶有风味”为主题的农产品展示展销系列活动，组织各类农业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加。目前，已组织5场活动600余家企业参展，发放消费券120万，帮助农产品企业纾困解难，提升品牌价值和影响力，促进农产品销售，打开产品销路。先后组织有关企业参加江西“生态鄱阳湖·绿色农产品”（南昌）博览会、2022年（南京）国际茶博会、第十一届四川国际茶业博览会、2022年中国（青岛）国际茶文化博览会、2022年第七届中国—东盟农业国际合作展、第五届2022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江西活动等。

感谢您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恳请今后继续关心支持“三农”工作，并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室督查科
联系人（姓名、职务）：余志高 乡村产业发展和市场涉外科负责人

联系电话：15932906555